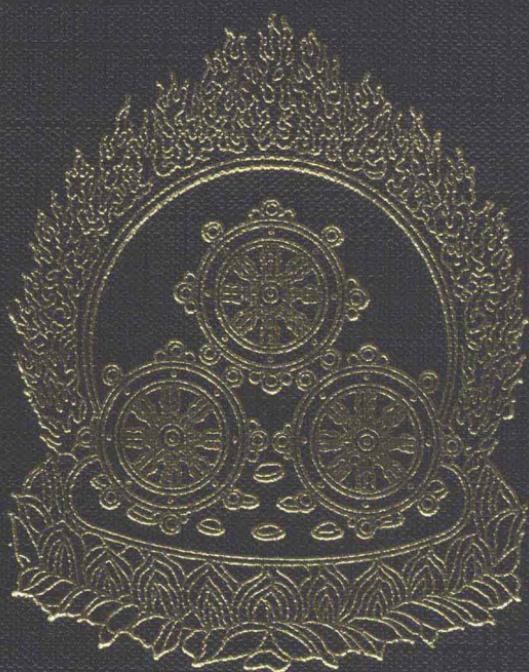


經藏大光佛

部論宗·藏書般

玄論三外
議部



行印會員委務宗山光佛

佛光大藏經

般若藏

·宗論部

外三論玄義
二部

佛光山宗務委員會印行

佛光大藏經

般若藏 · 宗論部

外三論 · 玄二部
部義

監主

修星雲大師

編佛光大藏經編修委員會

一九九七年五月初版

有版權 · 請勿翻印

發行者
人慈惠（張優理）
出版者
佛光出版社

流通處
佛光山寺

高雄縣大樹鄉佛光山

（07）六五六四〇三八一九

高雄縣大樹鄉佛光山

（07）六五六一九二一八

佛光書局

高雄市前金區賢中街二十七號

（07）二七二八六四九

臺北市忠孝西路一段七十二號九樓之十四

（02）三一四四六五九

臺北市汀州路三段一八八號二樓

（02）三六五一八二六

裝訂者
法律顧問

蘇盈貴律師

郵政劃撥第〇〇四五六三五十五號

行政院新聞局出版事業登記證局版台業字第一五二四號

如有缺頁或裝訂錯誤，請寄回本社更換

《佛光大藏經》編修緣起

夫佛法者，自內容教義觀之，固有其根本上不變之價值；然若於研究信解論之，則應有契合時代之方法與權巧，方能古今融會貫通也。

基於此一原因，吾人期盼此願望之實現，故於民國五十六年（一九六七年）佛光山開山以來，即未嘗一日稍怠，朝此目標邁進。其中《佛光大藏經》之編印付梓，乃在此機緣下誕生於世矣。

我如來一代時教，自漢時東來中土，歷朝大德，譯著典籍，代有所出。宋元明清各版藏經之蒐集編印，既保存聖言經教，亦提供爲學者研究與發揚之據也。然各版所刊，未將三藏分段標點，致令今人望經興嘆，既感佛典深奧，非初學之所能解，且編排古板，雖信學有心，奈苦鑽而莫能入。佛光山諸有志者，有鑒於此，乃於民國六十六年（一九七七年）成立「佛光大藏經編修委員會」，以星雲主其事，集學者數十人，經年累月，採各版藏經，冀望作文字之校

勘、全經之考訂，以及經文之分段、逐句之標點，甚而名相之釋義、經題之解說，並有經後之索引、諸家之專文，吾人本懷，乃期編纂一部現代人人能讀，讀而易解，解而能信，信而易行之佛教聖典，唯其如此，方能助長佛法之延續與流傳也。

《佛光大藏經》之編纂新修，擬分以下類別：

- | | | | |
|----------|----------|----------|----------|
| (1) 阿含藏 | (2) 般若藏 | (3) 禪藏 | (4) 淨土藏 |
| (5) 法華藏 | (6) 華嚴藏 | (7) 唯識藏 | (8) 秘密藏 |
| (9) 小乘藏 | (10) 律藏 | (11) 本緣藏 | (12) 史傳藏 |
| (13) 圖像藏 | (14) 儀誌藏 | (15) 文藝藏 | (16) 雜藏 |

自清代集《龍藏》三百餘年來，今有此修藏之舉，星雲等不自量力，爲我中華文化，續佛慧命，點無盡之燈，開般若之華，讓佛光普照寰宇，使法水長流九州。今以愚誠，祈各方大德襄之、教之！不勝馨香企盼之至！

佛曆二五二七年（一九八三年）八月 星雲序於佛光山

凡例

一・《般若藏》係參考各版藏經及近代著述，收錄般若及三論宗典籍之菁華，依次分為「經部」、「注疏部」、「宗論部」、「著述部」，加以標點斷句，並重新編排。

二・本會重新編整之《三論玄義》、《大乘玄論》、《二諦義》，係以日版《大正新脩大藏經》為底本，再對勘《正續藏》，並參考《肇論》、《大涅槃經》、《大智度論》、《法華玄義》、《梁高僧傳》，異同並比，互補遺闕。

三・上舉各論所據以為底本之《大正新脩大藏經》，其字體或為異體字，為配合現代電腦排版之印刷字體，在不害字義之原則下，直接將文中若干字改為現代通行字，而不加校勘說明。

四・論中有文字訛誤而無他版藏經可校對者，若經確定純屬傳刻之訛誤，則依前後文意加以改訂，並作注解說明。

五・上舉各論之整編採取新式標點與分段，將全書之文意標示清晰。文中所用之符

號計有：「、、；。・・！？」「『』『』《》〈〉」等十二種。

六・注解中所提及之「正續本」係指日版《正續藏經》，「大正本」指《大正新脩大藏經》，「大谷大學本」指寶永六年刊《大谷大學藏本》。

七・論中特殊之佛學術語、艱澀詞句等，均根據各類辭書加以注解。

八・上舉各論之校勘、注解以卷為單位。文中注解號碼列於所注（或校勘）名詞或字之下。同一校勘字，若於同一卷出現多處者，則僅在初次出現時作注解，並於其注解之上冠一「*」記號，其餘各字不再累篇贅注，僅於該字右上角標上「*」，表示同前。

九・全書採用雙頁注，凡有校勘、注解，在同一面就可以找到。

一〇・於《般若藏》之後，附有全部《般若藏》之索引一冊，其內容收錄人名、地名、物名、經名、術語、法數等等。

目 錄

一 · 星雲大師序	一
二 · 凡例	一
三 · 三論玄義題解	一
三論玄義（一卷）	一
隋吉藏撰	七
四 · 大乘玄論題解	一
大乘玄論（五卷）	一
隋吉藏撰	六五
卷一	一
卷二	一
一	一
二	一
三	一
六	六
九	九

卷三	一五五
卷四	二二三
卷五	二七九
五・二諦義題解	三三七
二諦義（三卷）	三四一
隋吉藏撰	三四一
卷上	三四一
卷中	四〇一
卷下	四五五

三論玄義題解

一、名稱

《三論玄義》，略稱《三論玄》。以概述三論宗所依之《中論》、《百論》、《十二門論》等三論之大義，故名。

二、作者

吉藏，又稱安吉藏、胡吉藏。隋代僧。金陵人，俗姓安，名貴。七歲（一說十三歲）即投法朗之門，徹研大小二乘之玄旨。三十三歲，止住浙江會稽之嘉祥寺，大闡三論，一時從者甚衆。著《大品經義疏》、《中觀論疏》、《百論疏》、《十二門論疏》、《大乘玄論》、《二諦義》、《三論玄義》、《法華玄論》、《法華義疏》等數十部，集三論宗之大成，使此宗得入黃金時代（581～623）。後世稱師爲「嘉祥大師」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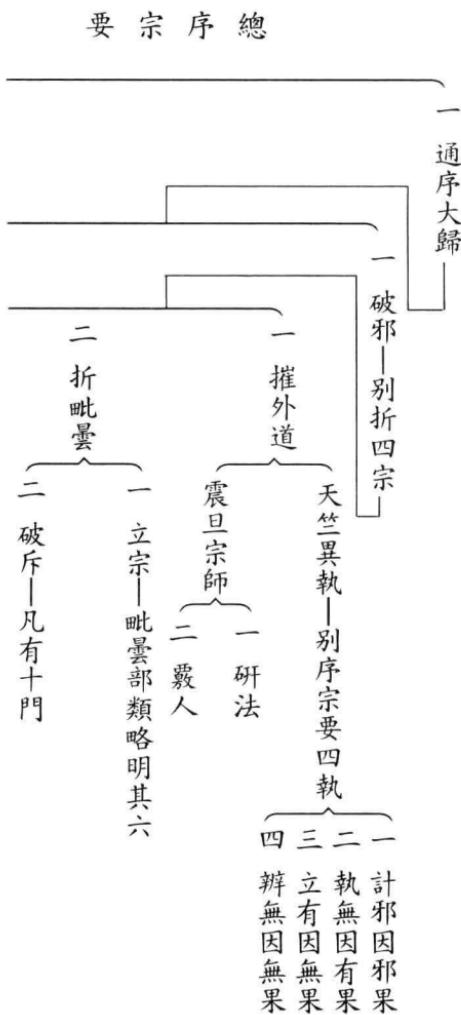
開皇十七年（597），師與天台智顥有文字往來。隋大業二年（606），煬帝下詔置四道場，師奉敕居於江蘇揚州之慧日道場。後遷至長安日嚴寺，振道於中原。此外，並於各地講述諸經，以興隆三論爲宗，故世稱三論宗再興之祖。師曾與當時著名之三國論師僧粲辯論，應對如流，雙方徵問往還四十餘次，師最後取勝，聲譽隆顯一時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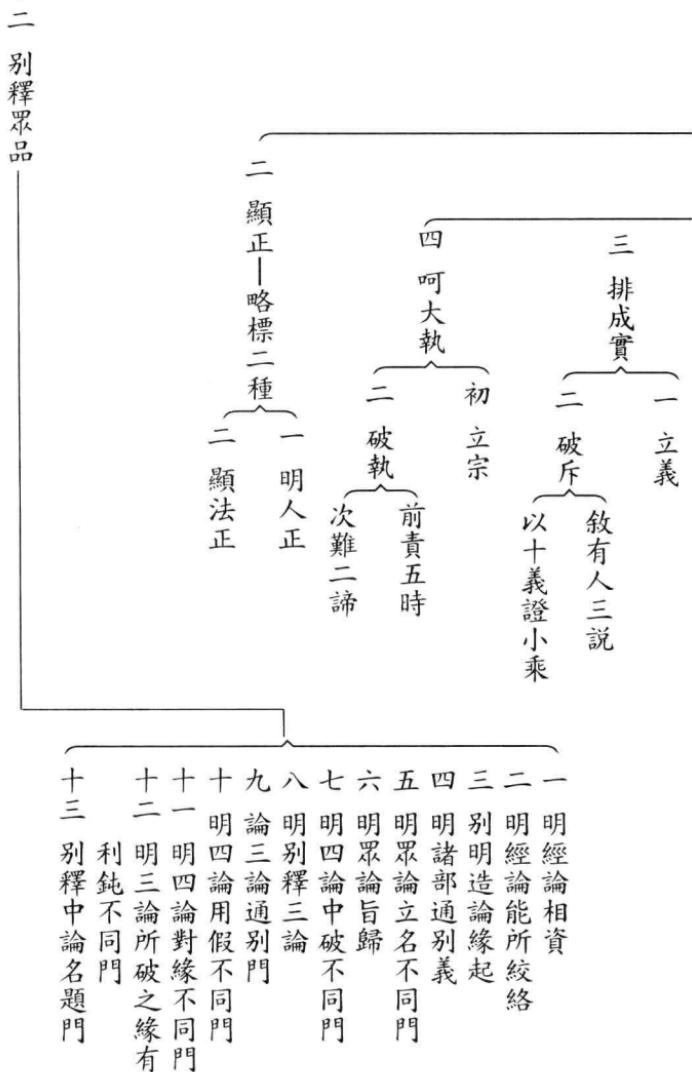
唐武德元年（618），高祖在長安選拔十大德以統領僧衆，師亦在其列。此外，並應實際、定水二寺之請，兼務寺事。後移居延興寺。武德六年入寂，世壽七十五。師生平講說三論一百餘遍，《法華經》三百餘遍，《大品經》、《華嚴經》、《維摩經》、《大智度論》等各數十遍。門下俊才以慧朗、慧灌、智凱等最有名。

三、內容

本書全一卷。乃三論宗最簡明之綱要書，亦爲了解龍樹中觀思想之入門書。內容總分爲二，即通序大歸、別釋衆品二門。初門復分破邪、顯正二章：破邪之下有摧外道、折毗曇、排成實、呵大執，顯正之下有明人正、顯法正。別釋衆品中，初明經論

相資、經論絞絡（即經論之關係），次述諸部通別、衆論立名及其旨歸，末則就三論敷演宗要。全書即駁斥外道、大小乘佛教之迷執，而顯揚三論宗「諸法性空」與「非有非空」之中道之理。此外，本書列舉三論共通之點八項及其個別之特色，如《百論》以破外教為主，《中論》講大小二乘，《十二門論》則破大乘之迷而顯正教。其分科大綱如左：





四、現存

本書今收錄於日版《正續藏經》第七十三冊、《大正新脩大藏經》第四十五冊、《大谷大學藏本》及日譯《國譯一切經》。

三論玄義

慧日道場沙門吉藏奉命撰

總序宗要，開爲二門：一、通序大歸；二、別釋衆品。初門有二：一、破邪；二、顯正。

夫適化無方，陶誘非一，考聖心，以息患爲主；統教意，以通理爲宗。但九十六術，栖火宅爲淨道；五百異部，繁見網爲泥洹，遂使鹿苑垣墟，鷲山荆棘。善逝以之流慟，薩埵所以大悲，四依爲此而興，三論由斯而作。但論雖有三，義唯二轍：一曰顯正，二曰破邪。破邪則下拯沈淪，顯正則上弘大法，故振領提綱，理唯斯二也。但邪謬紛綸，難可備序，三論所斥，略辨四宗：一、摧外道；二、折毘曇；三、排成實；四、呵大執。

問：以何義故，遍斥衆師？

答：論主究其原，盡其理也。一源不究，則戲論不滅；毫理不盡，則至道不彰。以無源不究，群異乃息；無理不盡，玄道始通。是以斯文遍排衆計。

問：既無法不究，無言不盡，應遍排群異，何故但斥四宗耶？

答：初一爲外，後三爲內，內外並收。毘曇明有，成實辨空，空有俱攝，斯二爲小，方等稱大，大小該羅，略洗四迷，則紛累都盡耳。

問：此之四執，優降云何？

答：外道不達二空，橫存人法；毘曇已得無我，而執法有性；跋摩具辨二空，而照猶未盡；大乘乃言究竟，但封執成迷。自淺至深，四宗階級。

問：外道邪言，可得稱破，餘爲內教，何得亦破？

答：總談破顯，凡有四門：一、破不收；二、收不破；三、亦破亦收；四、不破不收。言不會道，破而不收；說必契理，收而不破；學教起迷，亦破亦收，破其能迷之情，收取所惑之教；諸法實相，言忘慮絕，實無可破，亦無可收。泯上三門，歸乎一相，照斯四句，破立皎然①。

所言摧外道者，夫至妙虛通，目之爲道，心遊道外，故名外道。外道多端，略陳其二：一、天竺異執；二、震旦衆師。總論西域九十六術，別序宗要，則四執盛行：一、計邪因邪果；二、執無因有果；三、立有因無果；四、辨無因無果。